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

柳环行审(2023)24号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关于柳林县汇丰中学新建燃气蒸汽锅炉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柳林县汇丰中学：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报批〈柳林县汇丰中学新建燃气蒸汽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批申请》及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拟建燃气蒸汽锅炉项目项目位于柳林县柳林镇薛家湾村柳林县汇丰中学内。建设内容：建设一台4t/h蒸汽锅炉，配套2台容积式换热器及2套钠离子交换软水器。项目总投资为98.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万元，占总投资的4.06%。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据《报告表》的结论、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恢复和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我局同意按照《报告表》所确认的性质、规模、选址、选线 and 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二、你单位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工程建设期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施工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1929-2019)表3中相关标准限值。

3、锅炉排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柳林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4、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必须做到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运营期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更换后负责收集处理。

5、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设在锅炉房内，设备设减振底座，做消音、减音处理。

6、燃料使用清洁能源。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NO_x :0.78t/a， SO_2 :0.062t/a，颗粒物:0.078t/a。

7、加强锅炉房地面维护工作，防止地面出现裂缝等，避免污染物入渗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三、在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项目的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柳林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2023年10月9日

报：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抄送：柳林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队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2023年10月9日印发
